

有一首流行歌曲《天堂一定很美》，听后悲伤难抑：
我想天堂一定很美/妈妈才会一去不回/一路的风景是否有人陪/如果天堂真的很美/我也希望妈妈不要再回/怕你看到历经沧桑的我/会掉眼泪

天堂一定很美

彭程

歌词质朴，曲调凄婉。失去母亲的哀痛，思念母亲的忧伤，自肺腑间流淌而出，真挚深沉，令人动容甚至落泪。
这首歌所表达的情绪，其实也适合所有失去挚爱亲人们的人们。每个人听到或唱起这首歌时，他的心目中，对方可以是父亲母亲，也可以是其他已经天人相隔的亲人。如果把它唱给去世的子女，当然也是适宜的。
生活充满苦难，命运坎坷颠蹶，其中之大端就是失去亲人。丧亲之痛中，又有三种情形最为悲惨，通常被称为人生三大不幸，即幼年丧父，中年丧妻，晚年丧子。尤其是第三种情形，子女先于年迈的父母辞世，白发人送黑发人，更是惨绝人寰。因此，这种不幸遭遇带来的痛苦，大山一样厚重，夜色一样浓稠。
当挚爱的儿女突然失去，哪一位父母能够接受？
法国当代作家菲利普·福雷斯特，在三十岁那年，三岁的女儿波丽娜患上了骨癌，百般救治无济于天，带给他巨大的悲痛和思念。“这样的事情让人难以面对：它令人无法理解。我不断地进行文学创作，是我忠诚面对失去生命的方式。”于是，

在此后岁月中，他围绕着“孩子的逝去”这个主题，写下多部作品。“从我的第一部小说开始，我的每一部小说都是在以不同的方式讲述同一个主题——对逝去孩子的哀悼。”

他通过《永恒的孩子》《纸上的精灵》等著作，构筑了一个悲伤和哀悼的世界。
写作的诸多意义中，重要的一种便是记忆。经由文字，过往的一切被留住。你描写了一个场景，那个场景就成为永恒。你描写了笑容，笑容从此定格于眼前。你描写了声音，耳边于是总是缭绕起那个声音。你写了失去的孩子，那个孩子从此会在你身旁，陪伴终生。
福雷斯特从来没有想过成为一名作家，是命运硬将一支笔塞到他的手里，他的写作于是成为了一种“哀悼诗学”。在这种哀悼写作中，每一个生命的意义和价值、无可替代的美好，被深刻地揭示和表达。
所有的悼亡写作都基于这样的信念：时间和死亡，并不能让爱的纽带松散。写作者用文字留住所爱者在人世的痕迹，在死亡的迷雾中寻找生存的光亮。
唐代诗人白居易的《重伤小女子》，悲悼自己告别人世时尚不足三岁的女儿：“学人言语凭床行，嫩似花房脆似琼。才知恩爱迎三岁，未辨东西过一生。汝异下殇应杀礼，吾

非上圣忘情？伤心自叹鸠巢拙，长望春雏养不成！”蓓蕾一样的生命，尚未绽放即告凋零，除了悲恸哀叹，无计可施，无话可说。
北宋改革家宰相王安石，有名的脾性倔强执拗，但诀别不到两岁就夭折的女儿儿时，却也是深情依依，哀痛凄婉。

这是《别鄞女》里的悲叹，何其酸楚：“行年三十已衰翁，满眼忧伤只自攻。今夜扁舟来诀汝，死生从此各西东。”
这些古诗句中弥漫的悲哀和思念，仿佛深秋时节的降雨，穿越千年的时光距离，落到脸上时，仍然感觉到一阵寒凉。
有一句话“明天和意外不知哪个先来”已经被用滥了，但不幸其真理性也被屡屡证明。死神扇动黑色的羽翼，巨大的投影随时可能笼罩住任何一个人。疾病、自戕、火灾、水患、车祸……死亡变换着不同的面孔。所有的死亡，对于深爱他的亲人来说，都是一座山峦的滑坡，是脚下大地的坍塌，是一次对生命的残酷吞噬。
不同的人有各自的救赎方式。但是，写下来，通过文字来表达内心，无疑是一种有力且有效的方式。写作是用文字在哭诉，不论是大声哀号还是小声抽泣，那些郁积的不良情绪，随着文字的写出，渐渐得到消解排遣。因此，写下来吧，为了抚慰哀伤。那个已经离你而去的亲人，也会经由文字的绳索，从此与你紧紧捆绑。
回到开头的那一首歌曲《天堂一定很美》。
写作，是在文字中缅怀追念，是持续不停歇的回顾。但在回顾的尽头，思绪便会扭转方向，变为一种展望。目光投向之处，便是天堂，只能是天堂，因为只有那里，才能托付我们的爱、祈盼和梦想。
因此，天堂一定很美。
(此文是作者《杯子上的笑脸》一书的“代后记”，有删节)

谈好色

戴建业

英国人将“傲慢、暴怒、妒嫉、好色、贪婪、饕餮、懒惰”称为“七大罪恶”。
窃以为，“七大罪恶”中应删去好色和饕餮。“食色性也”，《孟子》中说得明明白白，“饮食男女，人之大欲存焉”，《礼记》也从不遮遮掩掩。好色和好吃不仅是人的本性，甚至也可能是所有动物的本能，否则就不会有野兽争夺食物，不会有动物独占性资源。
假如把这两样都定为大罪，那说明人性本身就有原罪。
就拿“好色”说吧。
男人一旦不好色，从此将失去生命的活力，对异性就不会百般殷勤，对人就会变得冷酷残忍。
女人一旦不好色，将很快失去妩媚的风韵，对生活就没有期盼和热情，对男性就会挑剔和高冷。
好色的本能，让男女在丑陋中能发现一点美感，在肮脏中能保留一丝清纯，在黑暗中能见到一道亮光，在冷漠中能收获一份温馨。
好色是生命巨大的内驱力，它会让麻木中的男女陡然全身颤栗，会让失望中的男女有意外的惊喜，会让自卑的男女一下子十分自信——“我见青山多妩媚，料青山见我应如是”，会让非常现实的男女充满幻觉——彼此都能情人眼里看西施：“我那死鬼是人间的帅哥”“我那甜心是天上的仙女”。
好色是爱情的基石，而爱能让旷男怨女柔情似水，能让苦难人生甘甜如蜜，能让彼此鼓起生活的勇气，能让双方在献身中成就自己。
爱情当然不只是性欲，但没有性欲肯定没有爱情。有性欲自然就会有性幻想，有性幻想必然会时露“贼心”，甚至还可能会下流地想入非非，鲁迅在《而已集·小杂感》不无刻薄地说：“一见短袖子，立刻想到白臂膊，立刻想到全裸体，立刻想到生殖器，立刻想到性交，立刻想到杂交，立刻想到私生子。”
猥琐恶俗的性幻想在所难免，光明的太阳还有黑影哩，凡夫俗子怎么可能通体光明？用东晋名士周顛的话来说，“万里长江，何能千里一曲？”
德国的伟大诗人歌德也很坦诚：“男人在漂亮女人面前的那点念想，我歌德一样都没落下。”前人早已有言在先：“百善孝为先，论心不论迹，论迹寒门无孝子；万恶淫为首，论迹不论心，论心世上无完人。”挑明了说，要是较真论起“心”来，谁没有一点“淫”和“色”呢？看来，老祖宗反而比我们更加通达宽厚。
性幻想既不可耻也不可憎，一方面绝大多数人毕竟有心无胆，另一方面即使有色胆的人大多也明白：好色于人无过，贪色于德有亏，劫色于法有罪。在日常生活中，人们遇上心仪的异性，开始难免“动之以情”，最终总能“约之以礼”。美女帅哥在街上不过是多了些“回头率”，大家通常只满足于他们送来的“眼福”，只有极少数人才会奢望和他们享受“艳福”。
或在车站码头，或在大街通衢，或在乡间小路，美女帅哥意外擦肩而过，那简直就是雨后天边的彩虹，是人世间一道迷人的风景。“日午画舫桥下过，衣香人影太匆匆”，在乏味的人生旅途，留下了许多惊艳，许多惆怅，许多顾盼，许多念想……我的个天！
且不说爱情的美好崇高，单是性爱也并不丑恶，中国许多古典文学作品中，性爱描写都富于诗情画意。元稹的《会真诗》，王实甫的《西厢记》，汤显祖的《牡丹亭》，不是有点长就是有点难，我们还是来看看杜牧、晏几道和秦观笔下的艳情：
春风十里扬州路，卷上珠帘总不如。(《赠别》)
舞低杨柳楼心月，歌尽桃花扇底风。(《鹧鸪天》)
夜月一帘幽梦，春风十里柔情。(《八六子》)
台湾琼瑶的言情小说《一帘幽梦》，书名就出自秦观这首词。只有男女之情，才会这么柔美，这么缠绵，这么刻骨铭心。
艳情其实就是“走私”的爱情，无意把它说得有多高尚，但不可否认这些诗词带给我们的美感。

乐山水而喜林泉，国人自古而然。非唯赏心悦目，亦以澡雪精神。至若园林之兴，虽同此缘由，而别有兴味焉。盖运以匠心，构筑池台，布置林石，藉人力以追寻造化，于中可参悟天人之理。故好之者乐此而不疲。予于造园之事本无所知，去春闻松江有佳园名“上善”者，三数游而不足，又幸识其创建者李先生国斌，遂有所会。
上善园之建构，一则易地复建江南旧家宅院，一则新造日式园林，使之融为一体。此二者格调固各异，而造园人令其相为嵌合，彼此映衬。于是中式之端雅，日式之清丽，相得益彰，饶有情趣。造园人有云，日式园林以其精致为世所称，然其精魂在禅意；而禅之本源在中华。由此可念中日相善者久。而人间之善之美，其辉光固宜发扬也。
其园占地数亩，不为广大，而一木一石，乃至园门之铁钉，竹篱之束绳，皆有人用心，未敢草率。故景致精美而幽邃，自然中颇见人工。入门处古松百岁，曲伸夭矫；小径旁溪流宛转，声如琴语；水池中锦鲤悠闲，流光溢彩，皆足流连欢喜。而造园之性灵，令人忽然心动者，则每在有意无意之间。至若红枫似流霞，蜡梅若散金，蒲苇如飘雪，凡此种种，则各有节令。置身其中，听雨看雪，低吟默想，无不外适内和。
国斌文雅沉着，似出书香门第。久而方知其诞于农家，少时苦学多病，乃不以人生为乐。而终有所成，其聪慧坚毅非一般人能及。近年于造园尤措意，常见其自任园丁，屈身培植苔藓，修剪枝条，贯注全神，浑然忘却人间事。想其往日多少慷慨，于默然劳作中一一得抒发也。
《老子》称“上善若水”，即园名所取资者；水之德在谦逊、在容纳、在利他，亦造园人所服膺者。然意犹未尽。“上”与“尚”相通，“上善”即“尚善”。国斌助同安福寺达照法师操持之“安基金”慈善会，亦设立基地于此。故上善园之功用，又在广行善事，发善音，令人间困苦，因此而得减。
曾与国斌言世事无常，古来天下名园荒废颓败者甚多。此园之造，意兼美善，非独取快自娱，故甚愿其传之久远，造惠后人。

还是在初春刚刚过后的日子里，我们住的楼房里溜进一对可爱的小燕子。盘旋了很久后，也许是有些疲惫想歇歇，于是就落在门楣或铁丝绳上休憩片刻，抬起自己轻巧的小脑袋，露出长着丰满浅黄茸毛的脖颈，乳白色的胸脯均匀地起伏着，调皮的尾巴高高翘起来，摆出一副盛气凌人的模样，这时的雌燕和雄燕就像是一双聪明的小精灵。它们的到来给我们带来了欢快，带来了无法衡量的愉悦，我们都沉浸在它们动听的燕语声中。过了很长时间，楼房的高墙上不自觉地出现了一个精巧的鸟巢，我们才恍然明白，原来燕子每天来做客是为了给自己筑新居，它衔了多少春泥、穿行了多少里路才一点点累积成巢呵，不由得我心中对燕子充满敬意。
有了自己新巢的燕子

喜欢常常厮守在一起，别人说这是雌燕在孵卵，雌燕要当父亲了！噢，怪不得雄燕老是心绪万千忧心忡忡，原来是在揣想幼燕的模样，算幼燕的将来，当一名合格父亲的责任重担可不小呵。
因为不忍心看着小小的雄燕辛苦觅食忙碌，我们就在它们的巢房下面撒了一撮金黄色的米粒，谁知它十分珍惜地一颗颗啄给雌燕吃，自己仍然扇动着美丽的翅膀，飞到大自然中去觅食充饥，没多久雌燕也嘎嘎地小眼睛瞅着我们。等到雌燕翩然归来，它们一唱一和地在半空中互相欢快地召唤着，但是它们不会放松警惕不会离开守护自己的小精灵，那可是它们生命的结晶呵。
每当我坐在门口看书学习时，和煦的春风柔柔地拂过，雄燕这时会静悄悄地立在我的面前。它对我特别亲近，有时甚至盘旋在我的头顶，有时听着我的唿哨会兴奋地在我眼前荡来荡去，有时则看到我缄默不语的样子，乖乖蹲在一旁仿佛窥探我的心思。看着雄燕越来越肆无忌惮，雌燕竟然也钻进虚掩的房门，悠然地眨眼观察着正惆怅迷离的我，梦中我看见自己也变成了一只燕子，正在湛蓝广阔的天空中自由地飞翔……

春来燕语

鲁源



乐游上海过大年 (剪纸) 李守白作

春节聚餐，除了大鱼大肉外，我们还点了几盘不同馅的饺子。服务员说只有速冻的，当煮好后，我们讨论着哪种牌子的饺子好吃，一个同事突然说：“其实，妈妈牌的饺子最好吃。”我的心突然一动。
是啊，只有妈妈牌的饺子才是天底下最好吃的饺子，在任何一家知名的餐厅里，都点不到。每年刚进腊月，我就和妈妈商量着吃什么馅的饺子。我喜欢吃大葱猪肉的，儿子喜欢吃韭菜鸡蛋的，妈妈喜欢吃茴香的，真是众口难调。可是，妈妈却微笑着说：“这都容易。”每每年三十我们到家时，妈妈早已准备好

各种馅料，只等我们回来开包了。
妈妈包饺子，那真是一把好手。只见皮儿在手上迅速地抹上肉馅，那肉馅大而饱满，然后两手一捏，一个活灵活现、精神抖擞的饺子，如士兵般就挺立在那里了。当你一不留神去厨房外转了一圈回来，饺子已经包了一大盘。
我和儿子也参与进来，人说“字如其人”，其实，包饺子也不例外。我包的饺子是爸爸手法，是传统的中式捏饺子，尽管皮薄馅大，却是大肚子的仰面朝天，像托着肚皮晒太阳的老汉，标准的元宝肚。一个个都半躺着，看起来舒舒服服。

只不过妈妈能包五个，我才勉强包好一个，效率大打折扣。
儿子也参与进来，自嘲着：“我在大学里，和同宿舍的包过饺子。”儿子包的饺子，果然有特色。首先馅极小，生性包不上皮，露馅了。再者，那饺子和他的人有点像，懒洋洋的，一个个都能躺着绝不坐着，能坐着绝不站着。我们都哈哈大笑。儿子狡辩着：“只要姥姥调的馅好吃，样子不重要。”
妈妈还准备了几颗花生，偷偷地调到了饺子馅儿里。每

妈妈牌饺子

刘云燕

年年夜饭时，能吃到带花生豆的饺子，就是一年中幸运的人。我们都淘气地说，自己一定会吃到，然后特意地看看那个饺子的形状。其实，每当饺子煮好时，妈妈都特意地把有可能包到花生豆的饺子放在我们的碗里。
只要妈妈在，吃顿饺子，都是轻而易举的事儿。有一次，我半夜和妈妈聊天，突发奇想地说，妈妈，明天咱们能吃顿饺子就好了。其实，第二天我要出差去外地。本想着，说说就算了，结果，当第二天我揉着惺忪的睡眼起来时，却发现厨房里亮着灯，妈妈一个人在悄无声息地包饺子。看到我起来，她笑着

说：“快，准备吃饺子了。”我的心一暖，眼睛有点泛潮，在这个世界上，哪里还能有另外一个人，可以如此把你随口说的一句话放在心上。
当我梳洗完毕，一盘热腾腾的饺子已经上桌了，妈妈坐在我身边，细细碎碎地嘱咐我出差要注意安全，晚上别熬太晚，要注意身体。女儿的快乐健康，是妈妈最关心的事儿，至于挣钱多少，职位高低，又有什么重要呢。饺子刚煮熟的，特别香，我一边吃，一边赞着：“好吃，好吃。”妈妈牌饺子为啥这么好吃？我想，不仅仅是因为馅料精致，拌馅技术高超，还有作为妈妈满心满怀的爱啊。

七夕会

